市政府各部门、有关单位政务公开工作

考核评分细则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项目 | 考评细项 | 分值 |
| 机构建设情况（10分） | 领导重视，有正式文件明确班子成员专人分管。  | 5 |
| 工作机构明确，有相对稳定的工作人员。 | 5 |
| 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（20分） | 认真落实市里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参加市里举办的会议、培训等。 | 3 |
| 认真执行市里制定的各项工作制度，并能根据本部门的特点，制定相关制度。 | 5 |
| 在本部门公文制发时注明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或不公开。 | 3 |
| 采取有效措施推进本部门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发现问题能及时进行整改；对下属单位的工作指导和监督有力。  | 5 |
| 按要求及时上报相关材料和统计信息。 | 4 |
| 信息公开载体建设情况（5分） | 充分利用政府网站、信息公告栏等方式公开政务信息。  | 3 |
| 在本部门网站首页设置本部门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的链接。 | 2 |
| 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（35分） | 按统一规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目录内容涵盖所有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务信息。圆满完成对市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任务。 | 20 |
| 自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；时效性强的信息能及时发布。 | 8 |
| 发布的信息内容完整、生成时间准确、分类正确、格式规范，便于公众查询、阅读。 | 7 |
|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（12分） | 确定本部门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并公布联系方式。 | 2 |
| 及时妥善地处理公众直接向本部门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资料完整归档。 | 10 |
| 保密审查情况（8分） | 严格按照有关保密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对拟公开的政务信息进行保密审查；在本年度公开工作中发生泄密事件被查实的，本项得0分。 | 8 |
| 社会评议结果（10分） | 在社会评议活动中，群众对本部门公开工作的满意程度。 | 10 |
| 加分和扣分（加分后出现超过100分的，按100分处理） |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获得市政府表彰的，加5分。 |
|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获得省级及以上政府表彰的，加10分。 |
|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受到举报、投诉经查实的，一次扣5分。 |
|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发生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，行政机关败诉的，一次扣10分。 |